

## **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“华龙一号”—福清 5 号 核反应堆压力容器完工交付公告的补充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了《公司关于“华龙一号”—福清 5 号核反应堆压力容器完工交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-033），现就该公告有关事项做如下补充披露：

### **一、“华龙一号”对公司收入的影响**

1、“华龙一号”反应堆压力容器合同总金额 15499 万元；

2、“华龙一号”反应堆压力容器因其生产周期较长，公司采用按完工百分比法计算营业收入。其营业收入总金额为 13247 万元，其中 2013 年 3621.15 万元，占当期营业收入 0.43%；2014 年 4783.66 万元，占当期营业收入 0.65%；2015 年 375.62 万元，占当期营业收入 0.07%；2016 年 6.95 万元，占当期营业收入 0.002%；2017 年 4459.62 万元，占上半年营业收入 1.12%。

### **二、其他**

对于公司公告中存在的信息披露不到位的问题，公司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深深歉意，在今后的信息披露工作中加强学习，提高自身工作水平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

2017年8月22日